附件1-1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

**单位预算**

2024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主要职责

2、单位预算构成

3 、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1、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收支总表

2、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收入总表

3、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支出总表

4、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项目支出表

10、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淮编【2022】13号文件规定，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农业科研和农业科技服务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二）开展农业科学应用研究、开发研究、成果转化工作。

（三）负责农作物、果蔬、畜禽水产等种子研发和种质资源、地方特色品种保护利用工作。

（四）负责植保植检、土壤肥料、种子等农业行业服务工作。

（五）负责农业新技术新成果引进、示范、推广和农业科技服务等工作。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3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粮食生产安全方面。一是**盯紧粮油生产任务目标，稳强项补短板。锚定省下达的粮油生产任务目标，全力抓好任务分解落实，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415万亩以上、产量稳定在 151万吨以上；大豆、油料面积、产量稳步增长。**二是**按照农业农村局统筹部署，完成年度任务外的粮油生产任务。积极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和大豆玉米单产提升整建制创建县任务，紧盯绿色高产高效、省指挥田、精耕细作点等生产项目的推进实施，落实防灾减灾、节粮减损各项措施。力争稳住小麦平均单产全省第一，加大玉米、大豆单产提升力度。**三是**积极争取财政项目支持，撬动粮油生产稳步提升。积极落实千亿斤粮食产能建设行动，扎实推进农业农村部第一批大豆、玉米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和省市县三级共建指挥田、精耕细作示范点建设；积极争取1500万中央财政资金项目大豆单产提升在我市实施。四是实施推农技提单产行动。力争玉米、大豆单产继续保持提升10%以上。

**（二）植保植检方面。一是**强化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进一步完善重大病虫监测防控体系，建立病虫情会商制度，及时发布病虫情报，为科学安全防治提供依据。**二是**加强农业植物检疫工作。抓好绿色防控示范，推广应用绿色防控技术，全力推进绿色防控、统防统治，提高覆盖率。切实做好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监测调查工作，继续抓好产地检疫和调运检疫工作，加强种子市场检疫监管工作，严防检疫性病虫的传入和输出。**三是**进一步加强农药行业管理。做好科学安全用药培训，全面推进省农药数字监管平台应用，落实农药购买实名制，加强农药网格化管理，确保农药经营、使用安全。持续推进化学农药减量化行动。贯彻宣传《农药管理条例》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大力推广农药减量控害技术，持续实现化学农药减量增效。

**（三）土壤肥料方面。一是**做好“三普”内外业工作。全面完成1926个土壤样点的内外业工作。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土壤培肥改良技术470万亩次以上。深化测土配方施肥，推进精准高效施肥。提高配方肥、专用肥施用比例，减少不合理养分投入。建立完善主要农作物绿色高产高效施肥技术体系，及时精准制定、发布主要农作物推荐施肥方案和主推肥料配方信息，指导农民按科学配方施用。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模式，加强小麦水肥耦合、氮肥后移和“一喷三防”技术。**二是**优化调整肥料品种结构，推广新肥料新技术。加大绿色技术和投入品的研发、推广力度，优化氮、磷、钾配比，调整养分形态配合，促进高效吸收。针对性补施中量和微量元素，减轻缺素症状。引导肥料产品优化升级，大力推广新型功能性、增效肥料。推广“有机肥（生物有机肥）+配方肥+机械深施+中微量元素”等施肥技术模式，引进、试验、示范生态环保、功能多样、实用高效的生物肥料、缓（控）释肥料、水溶性肥料、土壤调理剂等新型肥料产品，促进肥料市场和技术转型升级。**三是**改善施肥设施装备，推进施肥方式转变。改进传统的表施、撒施、大水冲施等施肥方式，引进先进适用的施肥设备，推广应用种肥同播机、侧深施肥机等高效施肥机械，配套缓控释肥料和专用肥料，转变传统施肥方式，减少化肥用量。实行有机肥替代化肥。合理利用有机养分资源，推进增施有机肥、种植绿肥、生物固氮等多元替代化肥方式，推动有机无机结合。**四是**进一步优化土壤墒情和耕地质量监测网点布局。持续更新维护我市108个耕地质量监测网络点，逐步完善监测网络体系，进一步调整充实监测内容，强化全程质量控制，确保监测数据真实可靠，及时有效。建立健全土壤墒情和耕地质量报告发布制度，适时发布信息，提出对策建议，提高指导农业生产的及时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四）种业发展方面。一是**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开展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和收集保存，组织县区积极申报国家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种质资源保护利用项目，加强小麦、大豆等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区和种质资源圃建设。**二是**加强农作物种子市场监管。强化市场日常监督管理，不定期对辖区种子经营主体进行检查，建立健全种子市场监管长效机制。把非主要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管工作纳入种子管理的重要工作，重点检查种子包装及标签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种子包装二维码是否有效等情况。**三是**加强种子基地、企业和市场抽检。加大抽查范围和频次，以制种企业生产备案、委托合同、品种权属和亲本来源等内容为重点，开展制种基地检查，严厉打击盗取亲本、抢购套购等侵权行为。组织开展明察暗访，多渠道受理举报等措施，重点检查种子真实性等。对检查中发现问题及投诉举报较多或有重大种子案件的企业，加大检查抽查频次。**四是**加强种业振兴各部门工作联系。强化市直部门、县区及局属相关单位工作联系机制，做好淮北市现代种业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和淮北市种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落实种业振兴工作任务。

**（五）农业科研方面。一是**完善科研团队建设。围绕畜禽品种资源保护和利用、果蔬新品种培育、农作物育种等地方特色产业，通过人才引进、项目合作等方式，吸引一批专业人才和团队在淮北落地生根。**二是**搭建科研平台。依托淮北市地方种质资源库、圃（场）建设项目，完成对地方农作物种子、地方果树等优质种质资源的收集，打造全新的农业科研平台。**三是**实施科研项目。在果蔬新品种研究与引进方面，力争每年培育新品种2个、引进推广新品种1个。地方畜禽品种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方面，力争3至5年时间，在黄淮白山羊、家禽新品种选育实现突破。在机械强农方面，力争通过1至2年的时间，研发1至2种适用的小型农机。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1-2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收支总预算870.05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70.05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收入预算870.0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70.05万元。

**（一）本年收入870.05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70.05万元，占100%，比2023年预算增加60.87万元，增长7.52%，原因主要是2023年9月新招录五名工作人员故2024年单位预算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比2023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较2023年无变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比2023年预算增加（减少）\*\*万元，增长（下降）0%，较2023年无变动。

三、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支出预算870.0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0.87万元，增长7.52%，原因主要是2023年9月新招录五名工作人员故2024年单位预算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606.05万元，占69.66%，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264万元，占30.34%，主要用于贯彻执行农业科研和农业科技服务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开展农业科学应用研究、开发研究、成果转化工作；负责农作物、果蔬、畜禽水产等种子研发和种质资源、地方特色品种保护利用工作；负责植保植检、土壤肥料、种子等农业行业服务工作；负责农业新技术新成果引进、示范、推广和农业科技服务等工作。。

四、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870.05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70.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870.05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2.45万元，占16.38%；卫生健康支出28.44万元，占3.27%；农林水支出627.12万元，占72.08%；住房保障支出72.04万元，占8.28%。

五、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70.0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0.87万元，增长7.52%，主要原因： 2023年9月新招录五名工作人员故2024年单位预算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2.45万元，占16.38%；卫生健康支出28.44万元，占3.27%；农林水支出627.12万元，占72.08%；住房保障支出72.04万元，占8.28%。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1.66万元，占15.03%；卫生健康支出24.44万元，占3.02%；农林水支出605.6万元，占74.84%；住房保障支出57.48万元，占7.1%。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69.2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0.07万元，增长17.01%，增长原因主要是2024年预算中有新增加的退休人员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47.7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万元，增长17.18%，增长原因主要是有新增人员，故养老保险费用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23.8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净增加3.5万元，增长17.18%，增长原因主要是有新增人员，故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1.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21万元，增长16.85%，增长原因主要是有新增人员，故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2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07万元，增长16.21%，增长原因主要是有新增人员，故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6.4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93万元，增长16.85%，增长原因主要是有新增人员，故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585.1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6.52万元，增长2.91%，增长原因有新增加人员故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2024年预算2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万元，增长27.78%，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职能增加导致2023年项目预算增加。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2024年预算7万元，较2023年预算无变化。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2024年预算2万元，较2023年预算无变化。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4年预算10万元，较2023年预算无变化。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50.8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长10.28万元，增加25.33%，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有新增人员，故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4年预算21.1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28万元，增加25.33%，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有新增人员，故购房补贴支出增加。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06.0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72.5万元，公用经费33.55万元。

**（一）人员经费57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33.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26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7.79万元，下降9.52%，原因主要是有个别项目为2023年一次性项目，2024年单位预算不再安排。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2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26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

十、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0.4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3.31万元，下降96.45%，原因主要是新成立的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办公设备购置及专用设备购置已在2023年单位预算中安排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0.49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占0%。

十一、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市农科院专项业务费”项目。

（1）项目概述。贯彻执行农业科研和农业科技服务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开展农业科学应用研究、开发研究、成果转化工作；负责农作物、果蔬、畜禽水产等种子研发和种质资源、地方特色品种保护利用工作；负责植保植检、土壤肥料、种子等农业行业服务工作；负责农业新技术新成果引进、示范、推广和农业科技服务等工作。

（2）立项依据。《关于设立市农业科学研究院的批复》（淮编〔2022〕13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4）起止时间。2024年1-12月

（5）项目内容。保障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进行。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预算安排资金20万元。

（7）绩效目标。认真抓好粮食等重要农作物种植的行业监管和相关技术推广与服务工作；实施种业强市战略，市农科院从筑牢农业种质资源“底板”，补齐种业自主创新“短板”，做强种业企业“主板”，锻造种业基地“长板”，四个方面着手，积极推动种业“保、育、繁、推、管”全产业链发展；加强“四情”监测，在秋种、春管、夏收等关键农时，服务指导科技示范户，示范带动全市农民开展田间管理；全面谋划和推进农业科研工作。建种子试验室、种质资源库（圃、场）、农业科研示范基地、农业科研联合攻关机制、科研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改善农科院办公条件。

|  |
| --- |
| 2、“农业科研项目专项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依据《中共淮北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市农业科学研究院的批复》（淮编[2022]13号）等文件精神，承担我市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及农业新技术研发推广，小麦、玉米、大豆、果蔬、畜禽水产等五个研究所承担相应的研究课题和推广任务。  （2）立项依据。《中共淮北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市农业科学研究院的批复》（淮编[2022]13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4）起止时间。2024年1-12月  （5）项目内容。实施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开发应用及农业新技术研发应用项目是贯彻落实省、市农业科研工作具体举措，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我市农业科技贡献率，推动我市农业做大做强。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预算安排资金200万元。  （7）绩效目标。推荐1-2个小麦、玉米或大豆品种参加各级试验，引进推广新品种或新技术1-2个；启动黄淮白山羊、淮北麻鸡配套系研发。  3、“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和土壤墒情定位监测”项目。  （1）项目概述。通过对耕地质量定位监测点的维护和利用，及时向农业部门提供真实有效的科学施肥依据，减少化肥使用量，可以有效地帮助农民实现增产增收。  （2）立项依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各级政府目标管理考核工作的通知 》 《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省级财政农业高质量发展（“两强一增")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皖农计财函 【2022】393号，《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中央财政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项目暨化肥减量增效工作的通知 》皖农办土函【2022】93号， 《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省化肥减量增效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集成推广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农办土函【2022】108号，《安徽省农业农村厅1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省推进化肥减量增效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皖农办土函【2022】109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4）起止时间。2024年1-12月  （5）项目内容。土壤中长期施入过量的化肥，造成土壤中微生物的不断减少，有机质含量越来越少，导致大多数土壤酸碱化严重板结。使得农业生产成本越来越高。通过本项目实施，可以根据土壤监测结果，针对性地进行合理施肥，即减少了农业投入，又能大幅度提高产量，从而实现农业的可持续性发展。。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预算安排资金2万元。  （7）绩效目标。依托耕地质量监测点，开展耕地质量等级监测、地力分析评价，及时发布监测结果，为农业生产提高科学依据。  4、“农药、化肥减量增效行动”项目。  （1）项目概述。建立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区，试验、示范及推广农业病虫害物理防控、生物防控，开展农药减量增效、安全使用农药技术培训、宣传和推广服务。建立化肥减量增效试验示范区，大力推广缓释肥、水溶肥、生物有机肥、专用配方肥等新型肥料，推广种肥同播、机械深耕、秸秆还田等新技术，开展化肥减量增效科学技术的宣传和培训。  （2）立项依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各市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2023年度省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农药使用量考核指标实施细则》、《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2年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全省植保植检工作要点的通知》、《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省级财政农业高质量发展（“两强一增")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皖农计财函 【2022】393号，《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中央财政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目暨化肥减量增效工作的通知 》皖农办土函【2022】93号，《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省化肥减量增效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集成推广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农办土函【2022年108号，《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省推进化肥减量增效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皖农办土函【2022】109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4）起止时间。2024年1-12月  （5）项目内容。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中，长期过度使用农药，已导致农业生态环境恶化，农产品质量安全受到严重威胁，给人们的身心健康造成了一定的危害，已引起各级政府和社会的高度重视和广泛关注。本项目拟通过建立农业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区以及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民的培训、宣传、引导和推广，推动我市农业农药减量增效。由于长期大量的使用化肥，造成土壤严重酸碱化和板结，使耕地质量越来越差，严重地阻碍了农业生产发展，项目实施后，可以大大减少化肥的使用量，使土壤结构慢慢得到恢复，耕地质量逐年提升，为农业可持续性发展奠定了基础。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预算安排资金10万元。  （7）绩效目标。通过建立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区，开展试验、示范及推广农业病虫害物理防控、生物防控，开展农药减量增效、安全使用农药技术培训、宣传和推广服务。提高农民科学用药、安全用药技术水，实施农业绿色发展，实现农药减量增效，年度农药使用量较基期呈负增长。通过试验示范结果，向农民提供最佳的有机肥替代化肥使用配方，提供不同作物的最佳配方，这样可以大大减少化肥使用量，提高化肥利用率，同时使耕地质量得到大大改善和提高，为农业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5、“农药管理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农药的经营和使用关系到农业的丰产丰收，关系到农产品质量安全、生态环境安全。新的《农药管理条例》已经于2017年6月1日实施。农药的生产经营将实行许可证制度、农药经营人员专业技术培训、高毒农药定点经营、建立农药销售使用可追溯制度等，这些都是新的《 农药管理条例》赋予农业部门的新的管理职能和管理任务。为履行好新的《 农药管理条例》赋予农业部门的职责，对未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农业经营户进行依法查处，对合法经营户进行业务培训，提高其业务技能，加大农药抽检力度和频次，严格市场监管，规范农药市场经营，从源头上规范科学使用农药，从而推动我市农作物病虫草害绿色防控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生态环境安全再上新水平。  （2）立项依据。《农药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农药监督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将农药监督管理经费列入本级政府预算，保障农药监督管理工作的开展。  （3）实施主体。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4）起止时间。2024年1-12月  （5）项目内容。农药是重要的农业投入品，农药安全使用直接关系到农产品的质量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近年来，由因农药残留造成的“毒豇豆”、“毒草莓”、“毒韭菜”、“毒生姜”事件时有发生。我市常年使用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商品量2000余吨，农药经营单位600余家。虽然经过多年的农药市场整治，农药的经营秩序和安全使用有了很大改善，但由于原《 农药管理条例》长期没有修改，早已不能适应新形势下的农药管理工作的需要。由于缺少依法管理的法规依据，农药经营人员缺少专业知识、农药经营市场混乱、盲目用药、乱用农药、随便加大农药用量、高毒农药使用等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给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造成了较大的危害。按照新的《农药管理条例》赋予的职责，实行农药生产经营许可证制度、提高农药经营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实行高毒农药定点经营和农药销售、使用可追溯制度及农药废弃物的回收制度、加强农药产品质量的抽检频次和市场监管力度，是新的《农药管理条例》赋予农业部门的一项新的重要而紧迫的任务，也是必须履行的重要职责。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预算安排资金7万元。  （7）绩效目标。宣传贯彻落实《农药管理条例》，归集全市农药经营者信息纳入全省农药数字监督管理平台，分批分期培训农药经营者和农药使用者（大户），推进落实农药实名制购买制度。宣传、培训和督查促进农药经营者规范经营，提高农民安全用药意识和技术，保障农业生产和农产品质量安全。  6、“农业种质资源普查及保护与利用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农业种质资源是推动现代种业创新的物质基础、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的“芯片”，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生态文明、维护生物多样性的战略性资源。2020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加强种子库建设”。我市范围种质资源丰富，石榴、灵枣、八斗杏等资源具有地方独有的特色，石榴、八斗杏等种质资源圃正在陆续规划和建设中，需要财政支持。  （2）立项依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20〕14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的实施意见。  （3）实施主体。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4）起止时间。2024年1-12月  （5）项目内容。确保我市范围内淮北石榴、灵枣、八斗杏等优质地方资源得以保护和开发利用，农作物种质资源普查工作深入开展，开展良种重大科研联合攻关，加大我市地方种质资源尤其是优质、抗病虫、抗逆等特异资源的开发利用。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预算安排资金2万元。  （7）绩效目标。种业强市工程扎实推进，全年收集农作物种质资源20份，完善市级石榴种质资源圃。  7、“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预报”项目。  （1）项目概述。依据全省“两强一增”行动任务，落实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风险监测预警在保障粮食安全生产的重要地位，推动重大病虫害风险监测智能化、防治机械化、服务社会化水平，确保实现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53%的目标实施本项目。《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预报管理办法》要求“县级以上植保机构应当建立健全农作物病虫害发生趋势会商制度，及时组织相关专家综合分析监测信息，科学研判农作物病虫害发生趋势”。项目通过对不同农作物不同生长阶段的病虫发生情况进行田间监测调查，及时召开专家会商会研判重大病虫害发生趋势，及时预报、预警，做到早发现、早防控、达标防治，确保农药减量增效及农业生产安全。  （2）立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令2021年第6号　《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预报管理办法》已于2021年12月7日经农业农村部第1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2022年1月24日起施行。  《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预报管理办法》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将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预报工作经费（含监测设备运行维护费等）纳入本级部门预算”。（3）实施主体。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4）起止时间。2024年1-12月  （5）项目内容。我市南北跨距长，病虫草情差异大，为切实加强全市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智能化、防治机械化，服务乡村振兴，确保“两强一增”行动实施，为粮食生产安全提供技术支撑，特申报本项目。《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预报管理办法》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及其所属的植保机构，应当加强农作物病虫害观测场（圃）、监测检测仪器设备、信息化平台等基础设施和条件建设，加强对农作物病虫害监测设施设备的管理、维护和更新。强化必要的监测调查交通工具保障”。通过实施本项目，对农作物不同生长阶段的病虫发生情况进行田间监测调查，及时召开专家会商会研判重大病虫害发生趋势，及时预报、预警，做到早发现早防控，切实保障农业生产安全。因此，加强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预报工作意义重大。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预算安排资金10万元。  （7）绩效目标。通过对农作物不同生长阶段的病虫发生情况进行田间监测调查，及时召开专家会商会研判重大病虫害发生趋势，及时预报、预警，做到早发现早防控。根据农业生产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需要，制定三类农作物病虫害监测调查方法；年发布病虫信息10期；测报准确率达到50％。切实保障农业生产安全。  8、“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  （1）项目概述。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事关粮食安全。近年来，随着跨区作业、秸秆还田以及气候变化的影响，我市农作物病虫害发生程度逐年加重，防治难度大、防治任务越来越重。一些偶发性病害上升为常发生病害，一些次要病虫上升为主要病虫，而且新的病虫不断出现，特别是迁飞性害虫和流行性病害突发生更是防不胜防，防控不力将会对我市粮食生产安全和农民增收造成严重威胁。比如小麦赤霉病已成为每年危害我市小麦生产安全的重大病害。玉米螟、玉米锈病、大豆根腐病等已上升本地主要病虫害，近年来草地贪夜蛾入侵危害更是引起国家、省市主要领导的高度重视。我市常年农作物病虫害发生面积800万亩次，防治1500万亩次，防控任务十分艰巨。加强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是确保粮食生产安全和农民增收非常重要的措施。该项目通过对我市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可以最低限度减少因病虫害造成的粮食损失，能够充分发挥植保工作对农业保驾护航的作用，对确保我市粮食生产安全和农业增产增收意义重大。  （2）立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25号公布实施《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其中第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将防治工作经费纳入本级政府预算”。  （3）实施主体。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4）起止时间。2024年1-12月  （5）项目内容。《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已经2020年3月17日国务院第86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0年5月1日起施行。市农科院植保科主要负责全市农作物病虫草害防控、新优生物农药的试验示范推广。多年以来市植保部门对指导我市农业病虫害的防治工作做出了重要贡献，较好地完成了我市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任务。我市常年病虫害发生种类60余种，其中重大病虫害15余种，科学指导农作物病虫害防治面积1000多万亩次，做好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工作对农业生产和保障粮食安全意义重大。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预算安排资金8万元。  （7）绩效目标。确保小麦、玉米、大豆等主要农作物重大病虫害（比如：小麦赤霉病、蚜虫；玉米草地贪夜、南方锈病；大豆食心虫、疫病等重大病虫害）不大面积爆发，重大病虫害达标区域防治处置率达到90%，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分别达到49%和53%，保障主要农作物生产和产品质量安全。对种植大户等开展技术宣传和培训。  9、“植物检疫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我市常年农业检疫性有害生物发生面积2-3万亩次，严重威胁着我市农业生产的安全和生态平衡，加强检疫性农业有害生物的监测、宣传、培训，组织开展有效的防治，是农业生产安全的必要措施。该项目通过加强对我市农业检疫性（小麦全蚀病、大豆疫病、瓜类绿斑驳病毒病等）有害生物的监测、宣传、培训，并开展必要的防治工作，可有效防止检疫性有害生物的传播和蔓延，对于保障农业生态环境和农业生产安全是十分必要的。  （2）立项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国发办【2022】2号）附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规定，各级农业农村部门或者其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为许可事项清单的实施机关，承担“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序号390）”和“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序号391）”许可事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五十八条 “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所需经费应当列入本行政机关的预算,由本级财政予以保障,按照批准的预算予以核拨”。  （3）实施主体。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4）起止时间。2024年1-12月  （5）项目内容。市农科院植保科是负责植物检疫工作的法规授权单位，承担着全市植物检疫对象的监测、检疫、防治以及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等工作，拥有专职植物检疫人员4人，每年都有新的检疫对象侵入的危险性，如不及时进行监测检疫和防治，一但形成侵入和为害，将对我市农业生产造成重大损失，所以加强植物检疫对象的监测、检疫及防治是一项重要工作，也是《植物检疫条例》赋予的法律责任。  （6）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预算安排资金5万元。  （7）绩效目标。通过对农业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监测和防治，有效防控检疫性有害生物的传播和蔓延，保障农业生态环境和农业生产安全。对辖区内植物种子和其他繁殖材料全面实行产地检疫，核发农业植物检疫证书，签发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见附件 |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4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0.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只列报车辆不为0的车型）。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只列报车辆不为0的车型）；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9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26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